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1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 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12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於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相關上市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91.9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50,52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根據e白表服務(www.ewhiteform.com.hk)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986,12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35,27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84.66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因此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香港公開發售一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發售股份數目佔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不高於50倍但少於100倍,故105,810,000股股份已自國際發配重新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使可供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增至141,08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40%。

國際發售及超額配股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較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超額認購約2.8倍。如上文所提及,由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認購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故105,810,000股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後,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包括211,62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60%(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此外,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為52,900,000股股份。國際發售共有180名承配人。此外,合共95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股份,佔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180名約52.8%。該等承配人獲配發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約0.17%。
- 獨家保薦人、獨家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 辦人、副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公司及牽頭經紀商 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自身利益獲配 售股份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據其所深知、所悉及所信,經作 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向身為董事、現有股東或股份及/或本公司附屬 公司任何證券的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其各自的緊密聯 繫人(具有上市規則所載涵義)的承配人分配發售股份(不論以其本身名義 或透過代名人),而所有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及其最終實 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董事進一步確認,國際 發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有關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 進 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根據股份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 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段 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理人)。概無由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 購的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由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 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核心關連人士、緊密聯繫人 撥付資金,且概無承配人及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 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 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處置登記於其名下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 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對該等股份作其他處置的指示。概無承配人將個 別獲配售佔於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的股份。 概無國際發售承配人將於緊隨股份發售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 規則),而將由公眾人士持有股份數目將會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 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持股量不會超過上市時由 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 亦確認,於上市時將有最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的規定。

• 就國際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代表 (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至遞交香港 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要求本公司按全球發售項下每 股股份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52,900,000股額外股份,佔初步發售股份 合共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 超額分配52,900,000股股份。相關超額分配將透過借股安排或行使超額配 股權或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進行購回或結合該等方式補足。 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lvji.cn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禁售承諾

如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各自作出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 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可 供查閱:
- 於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於本公司網站www.lvji.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午夜12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內透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須為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 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2153 16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及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一)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

-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以其申請表格提供一切所需資料的申請人,以及透過e白表服務於指定網站www.ewhiteform.com.hk 藉遞交電子申請方式申請認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報章告知的有關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領取其股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e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白色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或透過e白表服務發出的相關申請認購指示寄發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 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倘出現突發情 況)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 統,以記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黃色申 請表格中所示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倘出現突發情況)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以電子方式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戶口持有人除外)以**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認購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退款金額(如有)(倘其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認購申請)。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於 其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上提供一切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零年一 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 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親身領取退款支票 (如適用)。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而全部或部分申請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其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 如申請人透過e白表服務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退款(如有)將 電子退款指示方式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發送至支付申請股款 的銀行賬戶。如申請人透過e白表服務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退款 (如有)將退款支票方式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 遞方式寄發至e白表服務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 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其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而言,預期所有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記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發售股份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一包銷安排及開支一香港公開發售一終止的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假設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已成 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開 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 為174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發售股份成交,發售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因此於買賣發售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 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1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12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以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91.9 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50%或295.9百萬港元用於製作中國及海外旅遊景區的在線電子導覽,以覆蓋更多旅遊景區並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
- 約10%或59.2百萬港元用於招聘研發人才及提高本集團的研發能力,以提高 產品質量及研發新產品及新服務;
- 約10%或59.2百萬港元用於提升我們的品牌價值及增強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能力;
- 約20%或118.4百萬港元用於戰略投資及收購;及
- 約10%或59.2百萬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若超額配股權獲獨家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悉數行使,按發售價每股股份2.12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後,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發行及配發52,900,000股股份從而使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107.9百萬港元。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擬按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上述用途。

有關本公司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董事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董事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50,52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包括來自**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2,986,12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35,27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84.66倍。

由於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141,080,000股發售股份, 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40%。香港公開發售所提呈發售股份已 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在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e白表**指定網站 www.ewhiteform.com.hk 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認購合共2,986,122,000股香港發售 股份的50,528份有效申請中:

- 已就合共1,374,54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接獲合共50,194份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12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相當於甲組初步可供分配的17,635,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77.94倍;及
- 已就合共1,611,58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接獲合共334份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12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相當於乙組初步可供分配的17.635,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91.39倍;

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兑現或電子付款指示被拒而被拒絕受理。119份屬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被發現而遭拒絕。概無發現無效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17,63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將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41,08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40%。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較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超額認購約2.8倍。如上文所提及,由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認購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故105,810,000股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國際發售共有180名承配人。重新分配後,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11,62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60%。此外,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為52,900,000股股份。國際發售共有180名承配人。此外,合共95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股份,佔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180名約52.8%。該等承配人獲配發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約0.17%。

獨家保薦人、獨家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 副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公司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 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自身利益獲配售股份發售的任何發 售股份。董事確認,據其所深知、所悉及所信,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向 身為董事、現有股東或股份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實益擁有人,以及 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具有上市規則所載涵義)的承配人分 配發售股份(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诱過代名人),而所有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 的公眾人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日與本公司並無關連。董事進 一步確認,國際發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有關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 指引 |) 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根據股份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 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段所載 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理人)。概無由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 份直接或間接由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 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核心關連人士、緊密聯繫人撥付資金,且概無承配人 及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 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處置登記 於其名下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對該等股份作其他處 置的指示。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於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 本10%以上的股份。概無國際發售承配人將於緊隨股份發售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 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將由公眾人士持有股份數目將會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 (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持股量不會超過上市時 由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 認,於上市時將有最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就國際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代表(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要求本公司按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52,900,000股額外股份,佔初步發售股份合共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52,900,000股股份。相關超額分配將透過借股安排或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進行購回或結合該等方式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lvji.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各自就發行或出售股份作出若 干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 規限於本公司 持有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 規限於本公司 的持股百分比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最後日期
<u>ж</u> н/ нш	א אא ען אמנאנן נינ	1319 MX 1719 M	Z N L N L N L N L N L N L N L N L N L N
本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附註5)
<i>控股股東</i> 臧先生 ^(附註1)	200 240 400	28.3095%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附註6)
順入 / L 土	399,249,400	26.3093%	二零二零十七万十八百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i>附註7)</i>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Lu Jia Technology (附註1)	399,249,400	28.3095%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開註6)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i>附註7)</i>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樊先生 ^(附註2)	61,444,900	4.3569%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i>附註6)</i>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i>附註7)</i>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Invest Profit (附註2)	61,444,900	4.3569%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附註6)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i>附註7</i>)
Qifu Honglian LLP (附註3)	47,401,200	3.3611%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i>附註6)</i>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附註7)
Qifu Honglian BVI (附註3)	47,401,200	3.3611%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i>附註6)</i>
Quality and 2 + 1	17,101,200	3.30TT/N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i>附註7)</i>
200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Jieming Sanhao LLP (附註4)	38,907,000	2.7588%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開註6)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i>附註7)</i>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Jieming Sanhao BVI (附註4)	38,907,000	2.7588%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i>附註6</i>) (首六個月期間)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附註7)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姓名/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 規限於本公司 持有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 規限於本公司 的持股百分比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最後日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Fuzhi BVI	17,599,500	1.2479%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i>附註1)</i> (上市後兩個月)
Yongtai BVI	115,660,600	8.2011%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i>附註7)</i> (上市後三個月)
Bohai Holdings	24,538,800	1.7400%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i>附註7)</i> (上市後三個月)
BOCIFP	84,615,300	5.9998%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i>附註7)</i> (上市後六個月)
Zhongrong Qidian BVI	61,432,800	4.3560%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附註7) (上市後六個月)
Yueke BVI	33,333,300	2.3636%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i>附註7)</i> (上市後六個月)
Yueke Yueguan BVI	33,333,300	2.3636%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i>附註7)</i> (上市後六個月)
Macrolink BVI	21,000,100	1.4891%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附註7) (上市後六個月)
Qicheng Chuanghe BVI	11,089,100	0.7863%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i>附註7)</i> (上市後六個月)

附註:

- 1. Lu Jia Technology由臧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臧先生被視為於Lu Jia Technology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Invest Profit由樊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樊先生被視為於Invest Profit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Qifu Honglian BVI由Qifu Honglian LLP全資及實益擁有。Qifu Honglian LLP的普通合 夥人是深圳市啟賦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而深圳市啟賦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則(其中包括)由上海謙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擁有約30.1263%及由傅哲寬擁有約16.8189%。上海謙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傅哲寬擁有約81.2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Qifu Honglian LLP、深圳市啟賦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謙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傅哲寬被視為於Qifu Honglian BV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Jieming Sanhao BVI由Jieming Sanhao LLP全資及實益擁有。Jieming Sanhao LLP的普通合夥人是廣州市捷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廣州市捷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則由王冰擁有約74.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ieming Sanhao LLP、廣州市捷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王冰被視為於Jieming Sanhao BV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所示日期後,本公司可在毋須承擔任何禁售責任情況下發行股份。
- 6. 控股股東可於相關所示日期後處置或轉讓股份,惟控股股東(或彼等任何一位)須一直為 控股股東。
- 7. 於相關所示日期後,控股股東及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可在毋須承擔任何禁售責任情況下處置或轉讓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以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配發佔所申請
所申請	有效		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申請數目	配發 / 抽籤基準	概約百分比
	1 413 5/	HU 3X / JH 3V = 1	190 M 53 20
2,000	28,795	28,795份中5,759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20.00%
4,000	4,300	4,300份中1,510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17.56%
6,000	1,920	1,920份中806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13.99%
8,000	776	776份中404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13.02%
10,000	1,747	1,747份中1,048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12.00%
12,000	370	370份中244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10.99%
14,000	389	389份中272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9.99%
16,000	310	310份中223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8.99%
18,000	312	312份中239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8.51%
20,000	4,873	4,873份中3,898份中收取2,000股股份	8.00%
30,000	730	2,000股股份加730份中91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7.50%
40,000	1,225	2,000股股份加1,225份中490份收取額外	7.00%
		2,000股股份	
60,000	891	2,000股股份加891份中846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6.50%
80,000	1,089	4,000股股份加1,089份中436份收取額外	6.00%
,	,	2.000股股份	
100,000	708	4,000股股份加708份中177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4.50%
150,000	297	6,000股股份	4.00%
200,000	427	6,000股股份加427份中299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3.70%
300,000	225	10,000股股份加225份中23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3.40%
400,000	231	12,000股股份加231份中46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3.10%
600,000	162	16,000股股份加162份中113份收取額外	2.90%
000,000	102	2,000股股份	21,7 0 78
800,000	101	20,000股股份加101份中81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2.70%
1,000,000	210	24,000股股份加210份中105份收取額外	2.50%
1,000,000	210		2.30 //
1 500 000	<i>E</i> 1	2,000股股份	2 400
1,500,000	51	36,000股股份	2.40%
2,000,000	55	46,000股股份加55份中28份收取額外2,000股股份	2.35%
總計	50,194		

乙組

<< +->+	/-		配發佔所申請
所申請	有效		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概約百分比
3,000,000	229	130,000股股份加229份中150份收取額外	4.38%
4,000,000	25	2,000股股份 174,000股股份加25份中14份收取額外	4.38%
5,000,000	19	2,000股股份 218,000股股份加19份中8份收取額外	4.38%
6,000,000	16	2,000股股份 262,000股股份加16份中5份收取額外	4.38%
8,000,000	7	2,000股股份 350,000股股份加7份中1份收取額外	4.38%
10,000,000	8	2,000股股份 436,000股股份加8份中7份收取額外	4.38%
12,000,000	3	2,000股股份 524,000股股份加3份中2份收取額外	4.38%
14,000,000	4	2,000股股份 612,000股股份加4份中2份收取額外	4.38%
,	·	2,000股股份	
17,634,000	23	770,000股股份加23份中20份收取額外 2,000股股份	4.38%
		,	
總計	334		

基於上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41,08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4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11,62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6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提供商提出網上遞交申請)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可供查閱:

- 於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於本公司網站www.lvji.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內透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須 為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 正期間致電+852 2153 16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及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一)在下列 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石塘咀分行	香港石塘咀 皇后大道西534號
九龍	觀塘廣場分行	九龍觀塘 開源道68號 觀塘廣場G1
	長沙灣道194號分行	九龍深水埗 長沙灣道194-196號
新界	葵涌廣場分行	新界 葵涌葵富路7-11號 葵涌廣場地下A18-20號

透過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申請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香港結算向其提供的活動清單(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查核其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vji.cn)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概述國際發售及緊隨全球發售後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

		根據全球發售	根據全球發售				
		重新分配後	重新分配後	認購佔	認購佔		
		認購佔	認購佔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初步可供	初步可供	經擴大已	經擴大已
		股份的	股份的	認購發售	認購發售	發行資本	發行資本
		百分比	百分比	股份總數	股份總數	總額的	總額的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的百分比	的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於	配股權並	配股權獲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國際發售	無獲行使)	悉數行使)	配股權並	配股權獲	配股權並	配股權獲
承配人	的認購	(附註1)	(附註2)	無獲行使)	悉數行使)	無獲行使)	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33,114,000	15.65%	12.52%	9.39%	8.16%	2.35%	2.26%
前5大承配人	119,576,000	56.51%	45.20%	33.90%	29.48%	8.48%	8.17%
前10大承配人	176,426,000	83.37%	66.70%	50.02%	43.50%	12.51%	12.06%
前25大承配人	238,484,000	112.69%	90.16%	67.62%	58.80%	16.91%	16.30%

上市後的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

		根據全球發售	根據全球發售				
		重新分配後	重新分配後	認購佔	認購佔		
		認購佔	認購佔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初步可供	初步可供	經擴大已	經擴大已
		股份的	股份的	認購發售	認購發售	發行資本	發行資本
		百分比	百分比	股份總數	股份總數	總額的	總額的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的百分比	的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於	配股權並	配股權獲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假設超額
	國際發售	無獲行使)	悉數行使)	配股權並	配股權獲	配股權並	配股權獲
承配人	的認購	(附註1)	(附註2)	無獲行使)	悉數行使)	無獲行使)	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0	0.00%	0.00%	0.00%	0.00%	28.31%	27.29%
前5大承配人	0	0.00%	0.00%	0.00%	0.00%	51.22%	49.37%
前10大承配人	33,114,000	15.65%	12.52%	9.39%	8.16%	64.42%	62.09%
前25大承配人	160,972,000	76.07%	60.85%	45.64%	39.69%	86.41%	83.28%

附註:

- 1. 重新分配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的國際發售股份為211,620,000股股份。
- 2. 重新分配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獲悉數行使)的國際發售股份為264,520,000股股份。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發售股份成交,發售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因此於買賣發售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